



证券代码: 831625

证券简称: 蓝天精化

主办券商: 财达证券

邢台蓝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、监事会主席、高级管理 人员换届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长、高级管理人员换届基本情况

(一) 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,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于 2022 年 5 月 18 日审议并通过:

选举崔朝英先生为公司董事长,任职期限3年,自2022年5月18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27,000,000股,占公司股本的50.22%,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任命张文笔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,任职期限3年,自2022年5月18日起生效。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3,487,500股,占公司股本的6.49%,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任命马子良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,任职期限3年,自2022年5月18日起生效。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45.000股,占公司股本的0.08%,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任命都新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,任职期限3年,自2022年5月18日起生效。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30,000股,占公司股本的0.06%,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任命刘胜波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,任职期限 3 年,自 2022 年 5 月 18 日起生效。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50,000 股,占公司股本的 0.28%,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任命腰增强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,任职期限3年,自2022年5月18日起生效。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240,000股,占公司股本的0.45%,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任命赵志刚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,任职期限3年,自2022年5月18日起生效。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,占公司股本的0%,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任命潘兰霞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,任职期限 3 年,自 2022 年 5 月 18 日起生效。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20,000 股,占公司股本的 0.22%,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任命唐彦校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,任职期限3年,自2022年5月18日起生效。上



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600,000 股,占公司股本的 1.12%,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(二) 监事会主席、监事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,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2 年 5 月 18 日审议并通过:

选举张金榜先生为公司监事会主席,任职期限 3 年,自 2022 年 5 月 18 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3,487,500 股,占公司股本的 6.49%,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选举王力坤先生为公司监事,任职期限 3 年,自 2022 年 5 月 18 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,占公司股本的 0%,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二、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(一) 任职资格

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。本次换届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,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,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。

本次换届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;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(二)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: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,上述董事长、监事会主席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选举。为公司正常换届,未导致公司董事会、监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,不 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邢台蓝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《邢台蓝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邢台蓝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

2022年5月20日